

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工程管理硕士（MEM）招生领域设置及要求 （试行）

工程管理教指委 [2019]1 号

各工程管理硕士（MEM）授权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、教育部关于对工程专业学位类别进行调整的通知》（学位〔2018〕7号），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类别下项目管理、工业工程、物流工程三个领域调整到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类别（代码1256），从2020年起，按调整后的专业学位类别进行招生、培养和学位授予。

为稳妥推进调整后的MEM招生和培养工作，经教指委调研和讨论并报主管部门同意，对招生领域设置和有关要求做出如下规定，请各培养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予以实施：

一、招生领域设置

设置“工程管理”（代码：125601），“项目管理”（代码：125602），“工业工程与管理”（代码：125603）和“物流工程与管理”（代码：125604）四个招生领域。

二、各领域招生要求

125601 对应于原来 MEM，各项报考条件及培养要求基本不变；

125602 对应于原项目管理，报考条件同 125601，培养要求将另行制定；

125603 对应于原工业工程领域，自 2020 级在 5 年试点期间可以招收应届生（包括推免和全国联考），在复试阶段需要加强对考生工业工程知识和能力的考核，培养要求将另行制定；

125604 对应于原物流工程领域，自 2020 级在 5 年试点期间可以招收

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应届生（包括推免和全国联考），在复试阶段需要加强对考生物流工程与管理知识和能力的考核，培养要求将另行制定。

三、授权单位招生领域设置

所有 MEM 授权单位都默认可以设置 125601 招生领域；原来已具有项目管理、工业工程、物流工程领域授权的，也默认可以分别对应设置 125602、125603、125604 招生领域；希望新设 125602-125604 招生领域的培养单位，需要对照教指委后续制定的有关指导文件所规定的各项条件，经授权单位专家论证，具备该领域充分办学条件的，从 2021 级及以后开始实施。

为稳妥推动领域调整后各项工作，原来已招收应届生的工业工程、物流工程领域授权单位，应继续做好相关招生和培养工作。

欢迎各培养单位、广大教师通过各种渠道，及时向教指委反馈调整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，教指委愿与大家一起，共同做好相关工作。

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

2019 年 7 月 22 日

